

道路交通违法、事故扣押车辆公告

1.以下车辆在2018年10月1日前因涉及交通违法行为,已被公安机关交通管理部门依法扣留车辆,其驾驶人、所有人和管理人未按规定期限到公安机关交通管理部门接受处理。根据《中华人民共和国道路交通安全法》第一百一十二条、《中华人民共和国道路交通安全法实施条例》第

一百零七条等相关法律法规的规定,现予以公告。自本公告发布之日起经过三个月,当事人仍不前来接受处理的,公安机关交通管理部门将对扣押的车辆依法处理。 2.请以下车辆的驾驶人、所有人或管理人在本公告发布之日起三个

月内携带身份证、驾驶证、行驶证或车辆合法来源证明到哈尔滨市公安局交通管理局直属各大队接受处理。

哈尔滨市公安局 2018年11月7日

Table with 5 columns: 原悬挂车牌, 车型, 厂牌, 颜色, 车辆识别码/发动机号码. Contains vehicle details for 太平大队处理.

以下车辆到哈尔滨市公安交通管理局香坊大队处理 地址:香木街20号 电话:55639518

Table with 5 columns: 原悬挂车牌, 车型, 厂牌, 颜色, 车辆识别码/发动机号码. Contains vehicle details for 香坊大队处理.

以下车辆到哈尔滨市公安交通管理局太平大队处理 地址:南直路561号 电话:57682330

Table with 5 columns: 原悬挂车牌, 车型, 厂牌, 颜色, 车辆识别码/发动机号码. Contains vehicle details for 太平大队处理.

Table with 5 columns: 原悬挂车牌, 车型, 厂牌, 颜色, 车辆识别码/发动机号码. Contains vehicle details for 太平大队处理.

Table with 5 columns: 原悬挂车牌, 车型, 厂牌, 颜色, 车辆识别码/发动机号码. Contains vehicle details for 太平大队处理.